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易鑫集團**

**YIXIN GROUP**

**YIXIN GROUP LIMITED**

**易鑫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Yixin Automotive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的名義於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2858)

## 有關融資租賃合同之須予披露交易

2017年12月14日，承租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出租人訂立融資租賃合同，據此，承租人同意向出租人出售租賃資產，總代價為人民幣5億元，而出租人同意在租期內將租賃資產回租予承租人。租期屆滿後，在承租人結清融資租賃合同的全部租金及其他應付賬款並滿足其他條件的前提下，出租人須將租賃資產的所有權以名義對價人民幣100元轉讓予承租人。

融資租賃合同日期前12個月，承租人與出租人訂立若干性質與融資租賃合同相似的融資租賃合同。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之前訂立的若干融資租賃合同與融資租賃合同已合併為一連串交易。由於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融資租賃合同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2017年12月14日，承租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出租人訂立融資租賃合同，據此，承租人同意向出租人出售租賃資產，總代價為人民幣5億元，而出租人同意在租期內將租賃資產回租予承租人。租期屆滿後，在承租人根據融資租賃合同結清租金及其他應付賬款並滿足其他條件的前提下，出租人須將租賃資產的所有權以名義對價人民幣100元轉讓予承租人。

### 融資租賃合同

#### 日期

2017年12月14日

#### 訂約方

- (1) 上海易鑫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作為承租人
- (2) 信達金融租賃有限公司，作為出租人

## 主要事項

### 向出租人出售租賃資產

根據融資租賃合同，承租人同意出售且出租人同意購買承租人原先擁有之租賃資產，總對價為人民幣5億元，經訂約方參考釐定租賃資產組成的截止日期租賃資產的淨值，公平協商後釐定，按以下方式由出租人向承租人支付：

1. 下述條件達成後五個營業日內，出租人須向承租人支付對價人民幣5億元：
  - (a) 出租人與承租人或其他訂約方已簽署融資租賃合同、相關合同及法律文件，有關文件亦已生效；
  - (b) 出租人已自承租人接獲融資租賃合同所指定文件及資料；
  - (c) 出租人已自承租人收取相關付款；
  - (d) 出租人已接獲承租人發出的付款通知；
  - (e) 出租人已接獲並確認承租人提供的有效擔保文件，且於法律或相關合同要求登記有關擔保權益時已接獲相關登記證明；及
  - (f) 出租人要求的其他條件已達成。
2. 於出租人向承租人支付對價人民幣5億元之日，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即自承租人轉至出租人。

### 承租人所得款項用途

承租人承諾將出售租賃資產所得款項用於業務經營。

### 回租租賃資產予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合同，租期內租賃資產須回租予承租人，總租金約為人民幣5.42億元，當中包括(i)租賃本金人民幣5億元；及(ii)租賃利息約人民幣4,200萬元(按中國人民銀行於2015年10月23日公佈的三年期貸款基準利率另加20%溢價釐定的5.7%年利率計算)，乃根據同期貸款基準利率調整計算。租金由承租人於租期內分33期支付予出租人。

### 租期

租期預計自2017年12月14日開始，為期33個月。

### 租賃資產

租賃資產指承租人的汽車。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租賃資產並無為本集團產生收入及淨利潤。於釐定租賃資產組成的截止日期，租賃資產的淨值約為人民幣6.42億元。

## **租賃資產於租期內及之後的所有權**

租期內，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歸出租人，而承租人有權佔有及使用租賃資產。

租期屆滿後，在承租人根據融資租賃合同結清租金及其他應付賬款的前提下，出租人須將租賃資產的所有權以名義價人民幣100元轉讓予承租人。出租人亦須向承租人發出所有權轉讓證書，並解除租賃資產擔保權(如有)。

## **租賃保證金**

為保障出租人於融資租賃合同的權利，承租人須於簽訂合同當日起五日內向出租人支付租賃保證金合共人民幣2,500萬元。租賃保證金可用於抵銷返還租賃資產的名義對價及最後一期租金。承租人履行融資租賃合同所有義務後，出租人須不計利息將餘下租賃保證金退予承租人。

## **租賃手續費**

根據融資租賃合同，出租人同意向承租人提供租賃服務。承租人須於簽訂合同當日起五日內向出租人支付租賃手續費合共人民幣850萬元，手續費不可退還。

## **擔保**

各擔保人亦簽訂以出租人為受益人的擔保函，擔保人同意就承租人於融資租賃合同的責任，向出租人提供連帶責任擔保。擔保函的擔保範圍為融資租賃合同項下承租人所負的全部債務，包括但不限於租金、租賃手續費、租賃保證金、違約金、留購價款及出租人為實現債權而產生的各項費用連同經司法機關確認承租人應付出租人的任何賬款及融資租賃合同規定的其他承租人責任。

## **應收賬款質押**

出租人與承租人亦訂立應收賬款質押合同，承租人同意以出租人為受益人質押若干汽車融資租賃應收賬款，以擔保融資租賃合同的債項支付。擔保範圍包括但不限於租金、租賃手續費、留購價款、其他應付賬款、違約金及出租人為實現債權而產生的各項費用連同融資租賃合同規定承租人應付出租人的任何賬款。

## **融資租賃合同的生效日**

融資租賃合同經訂約方簽署後即生效。

##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益處

本集團可透過訂立融資租賃合同拓寬融資渠道、補充經營所需資金及優化負債結構。

綜上所述，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融資租賃合同的條款及其擬進行的交易乃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訂約方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互聯網汽車零售交易平台。本集團的業務分為兩大分部(i)交易平台業務及(ii)自營融資業務。

承租人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承租人主要於中國從事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業務。

出租人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融資租賃業務及其他金融業務。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本公告日期，出租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第三方，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與彼等概無關連。

北京看看車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北京看看車主要於中國經營二手車交易業務。

鑫車投資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鑫車投資是控股公司。

## 上市規則的涵義

融資租賃合同日期前12個月，承租人與出租人訂立若干性質與融資租賃合同相似的融資租賃合同。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之前訂立的若干融資租賃合同與融資租賃合同已合併為一連串交易。由於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融資租賃合同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述涵義：

「北京看看車」	指	北京看看車科技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易鑫集團有限公司(前稱Yixin Capital Limited)，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融資租賃合同」	指	出租人與承租人於2017年12月14日訂立的融資租賃合同
「擔保人」	指	北京看看車及鑫車投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租賃資產」	指	承租人的汽車
「租期」	指	預期自2017年12月14日開始，為期33個月
「承租人」	指	上海易鑫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出租人」	指	信達金融租賃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擔保函」	指	各擔保人於2017年12月14日就融資租賃合同簽訂以出租人為受益人的兩份擔保函，「擔保函」指其中一份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百分比率」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應收賬款質押合同」	指	出租人與承租人於2017年12月14日訂立的應收賬款質押合同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鑫車投資」	指	鑫車投資(上海)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易鑫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序安**

香港，2017年12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張序安先生、執行董事姜東先生；非執行董事James Gordon Mitchell先生、賴智明先生、凌晨凱先生及張旭陽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袁天凡先生、郭淳浩先生及董莉女士。